

2021 年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发行人

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声明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作为2021年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号）文件的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

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来自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及发行人向申万宏源证券提供的其他材料。申万宏源证券对发行人年度履约能力和偿债能力的分析，均不表明其对本次债券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申万宏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录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二、债券基本情况	4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5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09年10月14日
住所	江西省抚州市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创业大厦
法定代表人	张林腾
注册资本	10亿元
经营范围	从事开发区工业发展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投融资与建设业务；国有资产的管理与经营业务；土地、经营业务；物业管理、项目管理、经营代理、信息咨询等业务；对开发区供水及供水工程的投资；水利工程投资；交通基础设施及保障房建设；农业综合开发；汽车租赁；其他经批准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实际控制人	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二、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全称	2021年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21抚高新/21抚高新
债券代码	2180050. IB/152755. SH
债券期限	7年期债券，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2021年2月8日至2028年2月7日。
发行规模	10亿元
债券余额	截至2021年末，本期债券余10亿元
担保情况	本期债券由抚州市市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
信用评级	经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次债券发行时，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有效存续期间对发行人进行定期跟踪评级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出具的《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21抚高新/21抚高新”2022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评字【2022】0364号），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

三、发行人履约情况

1、本息兑付情况

本期不涉及付息兑付。

本期债券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2、选择权行使情况

本期不涉及选择权行使情形。

3、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发行人与企业债券相关信息已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和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0.00 亿元，其中 4.20 亿元用于抚州高新区创智科技园建设项目，2.80 亿元用于抚州高新区聚智产业园建设项目，3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剩余 12.18 万元。

5、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四、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发行人 2021 年的合并财务报表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华审字（2022）第 020591 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 2021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一）资产负债结构以及偿债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资产总计	2,035,840.81	1,607,728.57
其中：流动资产	1,456,351.67	1,149,894.96
非流动资产	579,489.13	457,833.61
负债合计	1,084,954.92	814,493.48
其中：流动负债	557,001.02	477,195.80
非流动负债	527,953.90	337,297.67
股东权益合计	950,885.89	793,235.09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943,212.84	786,691.16
流动比率（倍）	2.61	2.41
速动比率（倍）	1.17	0.97
资产负债率（%）	53.29	50.66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5	0.99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EBITDA/利息支出=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二）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347,917.75	240,051.03
营业成本	321,151.49	216,991.38
利润总额	22,161.77	22,292.74
净利润	19,373.87	19,630.5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584.71	19,501.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5.86	-109,266.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7,223.75	-136,929.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286.81	300,197.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957.19	54,001.40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 2020 和 2021 年末，发行人资产总额分别为 1,607,728.57 万元、2,035,840.81 万元。截至 2020 和 2021 年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814,493.48 万元和 1,084,954.92 万元。总资产和总负债均呈增长趋势。资产负债率有小幅上升，但整体维持在较为合理水平；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呈增长趋势，表明发行人短期偿债能力有所提高；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有所提升，反映发行人对利息覆盖程度有所提高，偿债能力有所增强。

2020 和 2021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0,051.03 万元和 347,917.75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9,630.55 万元和 19,373.87 万元。总体来看，发行人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呈增长趋势。

发行人合并现金流量中变化较大的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出金额下降，主要系发行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有一定增长，经营性现金流情况有一定好转，全年累计现金及等价物增加额较去年有所减少。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和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截止 2022 年 6 月末，发行人（不含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已发行尚未兑付的债券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亿元

债券品种	债券简称	起息日期	发行规模	期限（年）	票面利率（%）
企业债	21抚高新	2021-02-08	10.00	7	6.50

注：上表统计范围包含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及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不含境外债。

（五）增信情况

抚州市市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抚州市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查阅担保人跟踪评级报告，截至 2021 年末，担保人对外担保金额合计为 316,935.00 万元，占净资产比例为 7.96%。

1、担保人基本信息

名称：抚州市市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江西省抚州市市直机关办公大楼 2 号楼 8 楼

法定代表人：刘龙飞

注册资本：36795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8 日

经营范围：客车、专用车的整车、零部件、机电产品的销售及售

后服务；对城市供水及供水工程的投资、对酒店业的投资、对体育文化产业的投资，投资、经营、管理：城市土地资产、城市、农村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房地产、农业综合开发、水利工程投资，中心城区土地开发（以上经营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从其规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担保人财务状况

担保人近两年财务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财务数据	2021 年度/末	2020 年度/末
1	总资产	1,042.34	852.93
2	净资产	398.28	399.46
3	营业收入	66.55	60.37
4	净利润	7.85	7.87
5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2	6.25

3、担保人资信状况

根据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6 日出具的抚州市市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东方金诚债跟踪[2022]0060 号），抚州市市属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21 年抚州高新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21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副